

证券代码：871086

证券简称：网格天地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## 北京网格天地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##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3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杨钦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，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,742,4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32%。

## 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(一)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和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

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742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情况,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(二)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长杨钦先生对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进行汇报。

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,742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情况,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(三)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议案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主席王国为先生对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进行汇报。

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6,742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情况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

审议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事项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6,742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情况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

根据 2023 年公司经营计划，审议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事项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6,742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情况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》

1.议案内容

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6,742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

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情况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

公司拟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6,742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情况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》

1.议案内容

该议案内容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

同意股数 6,742,4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情况,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曹冰、刘晴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见证律师认为，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均为合法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网格天地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  
《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网格天地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北京网格天地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7 日